

全国爱卫会关于命名辽宁省瓦房店市为国家卫生城市的决定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311/2021_2022__E5_85_A8_E5_9B_BD_E7_88_B1_E5_c80_311171.htm 全国爱卫会关于命名

辽宁省瓦房店市为国家卫生城市的决定（全爱卫[2007]1号）

辽宁省爱卫会：根据你会推荐，按照《国家卫生城市考核鉴定和监督管理办法（试行）》的规定，全国爱卫办先后组织专家对瓦房店市创建国家卫生城市工作进行了暗访调研、技术考核、考核鉴定和社会公示。多年来，瓦房店市委、市政府始终把创建国家卫生城市工作作为塑造城市形象、改善投资环境、促进经济社会发展和保护人民群众健康的重要载体，坚持不懈地开展。各级领导高度重视，各有关部门和单位密切配合，广大群众积极参与，推动了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改善了环境卫生面貌，加强了卫生防病工作，提高了群众文明卫生意识，创建国家卫生城市工作取得了显著成绩，整体卫生水平达到了《国家卫生城市标准》的基本要求。经研究，全国爱卫会决定命名瓦房店市为“国家卫生城市”。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